

证券代码：300320

证券简称：海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2-013

##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募集资金和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560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67万股。本次发行发行价格为19.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30,066,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3,975,177.3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5月29日出具的苏公W[2012]B042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朝阳路支行、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投项目的主要内容如下：（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项目投资期	备案情况	环评情况
1	年加工2.5万吨混炼胶密炼中心扩建项目	5,772	2年	江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备案项目 3202811005806号	《关于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年加工2.5万吨混炼胶密炼中心扩建项目、年产7,000吨工程橡胶制品生产项目、年产10,000吨车辆及建筑密封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的批复》（澄环管[2011]2号）
2	年产7,000吨工程橡胶制品生产项目	6,330	2年	江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备案项目 3202811005803号	
3	年产10,000吨车辆及建筑密封件建设项目	14,440	2年	江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备案项目 3202811005805号	
4	企业研发中	1,958	1年	江阴市经济和信息化	《江阴市环境保护

	心建设项目			委员会备案项目 3202810804457 号	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登记表批复》 20083202812010 号
5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 营运资金	-	-	-	-

## 二、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和置换方案

为及时把握市场机遇，使公司的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苏公W[2012]E1195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截至2012年5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总金额为7,335,968.49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已投入 金额	拟用募集资金置 换自筹资金金额
1	年产 2.5 万吨混炼胶密炼中心建设项目	2,891,213.60	2,891,213.60
2	年产 7000 万吨工程橡胶制品生产项目	1,427,285.26	1,427,285.26
3	年产 10000 万吨车辆及建筑密封件建设项目	2,602,589.28	2,602,589.28
4	企业研发中心项目	414,880.35	414,880.35
	合计	<b>7,335,968.49</b>	<b>7,335,968.49</b>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7,335,968.49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置换时间拟在2012年7月12日前完成。

## 三、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必要性

- 1、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是为了满足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是合理的，也是必要的；
- 2、募集资金的置换使用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
- 3、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不会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可以保证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

## 四、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2年7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

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7,335,968.49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7,335,968.49元，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且由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苏公W[2012]E1195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实施以本次募集资金7,335,968.49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7,335,968.49元。

##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7,335,968.49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7,335,968.49元，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且由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苏公W[2012]E1195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 **八、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 5、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